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5-14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日友好医院 关于共同促进远程医疗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海药”）与中日友好医院经友好协商，为共同促进远程医疗，建立协同医疗网络，推进远程医疗和配套业务向基层拓展，建立远程医疗商业模式，近期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现将协议主要事项公告如下：

一、合作方情况

中日友好医院是国家卫生计生委直属的三级甲等医院，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和预防保健等多项功能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现代化医院。同时中日友好医院受国家卫生计生委的委托，执行国家卫生计生委远程医疗管理与培训中心代章管理工作，研究提出我国远程医疗体系建设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国家卫生计生委组建全国远程医疗质控网络，组织和指导开展质控工作，并将借助远程医疗的体系，带动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共同发展。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日友好医院

乙方：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同目标

双方共同合作，建立远程医疗的商业模式，与甲方现实工作可衔接、可持续、可复制。开展远程医疗的示范和推广工作，促进分级诊疗格局形成，让科技惠民落到实处。

（二）、合作主要内容

1、依托甲方建立的远程医疗运行体系，乙方向基层医院推广远程医疗，并

负责远程医疗运行所需要的相关服务，探索第三方运行服务模式和管理机制。

2、共同探索依托远程医疗体系，开展健康管理、康复管理、健康养老、医疗保险支付途径等领域的系列合作；搭建危急重症医疗救助机制和绿色通道的分级转诊机制。

3、共同开发支撑相应医疗项目的商业支付方案，开展相应的远程医疗和病员转诊业务，利用乙方的协同体系，及时执行相关的结算支付。

4、双方在友好合作的基础上，按照国家医药卫生管理法规，探索远程医疗中的药品管理和配送机制。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有利于促使合作双方在现有合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整合双方资源，推动远程医疗事业的发展，远程医疗系统的应用和推广可极大方便边远地区病人的需求，同时促进医疗服务质量的提高和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带来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通过本次合作，也将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由医药领域向医疗领域拓展，不仅有助于增强公司在远程医疗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也有利于公司未来业务规模和经营效益的持续增长，对促进公司不断发展和完善更加全面的远程医疗模式具有重要的意义，同时对加速公司大健康互联网医疗布局也有积极的推进作用。

四、其他

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要求和规定，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十二月十一日